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9-40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563,536,598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泰	股票代码	0020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盛虎	徐晓燕	
办公地址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30楼	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30楼	
电话	(0512)58696087	(0512)58988273	
电子信箱	gsh@gtiggm.com;gsh@gtig.com	xxy@gtiggm.com;xxy@gti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有供应链服务和化工新能源业务。

A、供应链服务

公司坚持以进出口主营业务为核心,作为大型外贸企业集团,公司抢抓"一带一路"历史性机遇,加快走出去战略实施,在海外重要市场设立开发设计打样中心,在缅甸、越南等东南亚地区建立服装货源基地,加速产业链全球化布局,立足渠道,做精做优供应链管理,从"中国供应链整合"逐步转向"世界供应链整合"。

2018年,按照海关统计口径,公司进出口总额448,671万美元,同比增长13.1%,其中出口407,945万美元,同比增长14.6%,上述两项指标的增长率均高于全国水平。公司供应链服务业务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新能源新材料业务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重大机遇,融入全球产业分工,不断向技术前沿的行业龙头迈进。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为公司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业务的发展平台,其控股子公司华荣化工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硅烷偶联剂,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65,649,415.73元,同比增长1.97%,其控股子公司超威新材料是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0,274,391.84元,同比增长67.29%。

(2)、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单位: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纺织服装、玩具等出口贸易	32,373,007,412.97	87.97%	31,218,327,330.66	90.52%	3.70%
纺织服装、玩具等进口及国内贸易	3,045,598,306.24	8.28%	1,951,839,932.14	5.66%	56.04%
化工产品	1,273,476,506.34	3.46%	1,196,929,430.76	3.47%	6.40%
其他	107,997,450.89	0.29%	122,295,703.84	0.35%	−11.69%

(3)、行业发展变化及市场竞争格局

A、供应链服务

从外部来看,世界经济稳步扩张,主要经济体市场需求保持增长态势,全球贸易有望延续复苏态势。但受全球范围贸易摩擦加剧、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收紧、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升温等影响,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增大,中国外贸发展面临的外部环境更加严峻复杂。

面对未来形势,公司将进一步解放思想,与时俱进,适时调整经营方针和策略,优化进出口商品结构和市场区域,积极融入全球价值链和供应链,缓冲外围环境和价格变化对公司进出口贸易的影响。同时,公司将通过创新发展,培育新的增长点,寻求新跨越。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同时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近年来,锂离子电池电解液行业发展较快,行业竞争日趋激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6,800,079,676.44	34,489,392,397.40	6.70%	29,706,546,45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5,745,423.42	774,295,771.73	31.18%	540,738,60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2,954,931.93	701,916,936.78	1.57%	346,770,26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723,056.74	−104,282,534.39	1,758.69%	1,354,263,79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0	30.00%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0	30.00%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4%	11.88%	1.76%	19.17%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21,611,169,388.26	18,769,438,100.59	15.14%	14,202,720,02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4,923,873.90	7,095,380,119.92	9.86%	3,757,417,833.5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83,054,235.57	9,039,077,652.16	12,853,501,335.80	7,324,446,45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934,444.36	204,565,643.56	303,686,306.64	279,559,0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261,750.97	173,405,154.48	348,808,822.87	180,479,20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574,846.56	−825,867,019.39	410,271,572.43	2,120,743,657.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3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0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38%	524,348,835	310,953,510		
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3%	107,288,564	107,288,564		
江苏国泰华盟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0%	36,185,251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8%	32,746,499			
张家港市直属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29,192,307			
张家港市凤凰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6%	29,192,307			
上海绿联君和产业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4%	28,842,729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2%	28,600,000			
张家港市金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28,600,000			
上海纺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8%	27,891,2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以上股东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张家港保税区盛泰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江苏国泰华盟投资有限公司20%股权、80%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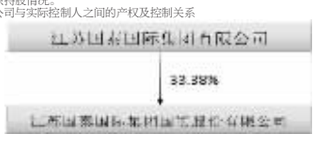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在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018年中国对外贸易保持稳中向好态势,增速总体平稳,结构持续优化,动力加快转换,发展的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对于公司来说,纺织服装一直是主要出口产品,虽然在美国对我国2000亿美元加征关税清单中涉及较少,但在中美贸易摩擦的大背景下,不利影响已有所显现。面对机遇和挑战,公司凭借多年来持续打造的科学有效的供应链管理优势,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积极创新商业服务模式,公司主业延续了稳步增长的态势,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36,800,079,676.44元,同比增长6.7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5,745,423.42元,同比增长3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12,954,931.93元,同比增长1.57%。

A、供应链服务

公司坚持以进出口主营业务为核心,立足渠道,做精做优供应链管理,从"中国供应链整合"逐步转向"世界供应链整合"。

2018年,按照海关统计口径,公司进出口总额448,671万美元,同比增长13.1%,其中出口407,945万美元,同比增长14.6%,上述两项指标的增长率均高于全国水平。公司供应链服务业务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B、化工新能源业务

国家处于经济发展转型关键期,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行业作为战略新兴产业与先导产业受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公司新能源新材料业务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的重大机遇,融入全球产业分工,不断向技术前沿的行业龙头迈进。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为公司化工新材料和新能源业务的发展平台,其控股子公司华荣化工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和硅烷偶联剂,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65,649,415.73元,同比增长1.97%,其控股子公司超威新材料是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10,274,391.84元,同比增长67.29%。

(2)、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6,800,079,676.44	100%	34,489,392,397.40	100%	6.70%
分行业					
贸易	35,418,605,719.21	96.25%	33,170,167,262.80	96.17%	6.78%
化工	1,273,476,506.34	3.46%	1,196,929,430.76	3.47%	6.40%
其他	107,997,450.89	0.29%	122,295,703.84	0.35%	−11.69%
分地区					
国内销售	4,427,072,263.47	12.03%	5,290,376,884.29	15.34%	−16.32%
国外销售	32,373,007,412.97	87.97%	29,199,015,513.11	84.66%	10.87%

(3)、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年		2017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贸易	采购成本	31,160,751,548.50	100.00%	29,594,292,823.97	100.00%	5.29%
化工	原材料	871,417,511.03	90.10%	759,164,099.80	91.36%	14.79%
化工	人工	28,217,653.80	2.92%	23,621,017.13	2.84%	19.46%
化工	折旧	20,916,611.46	2.16%	12,386,933.90	1.49%	68.86%
化工	能源	8,658,019.89	0.90%	7,496,163.67	0.90%	15.50%
化工	其他	37,927,633.00	3.92%	28,256,543.41	3.40%	34.23%
其他	其他	61,637,014.72	100.00%	81,705,986.54	100.00%	−24.56%

(4)、公司发展战略

在"十三五"、"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继续以供应链服务和化工新能源为主要业务,着力做强做精做优,创新企业发展模式,立足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坚持走贸工技金融一体化之路。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纺织服装、玩具等出口贸易	32,373,007,412.97	3,856,880,060.90	11.91%	3.70%	10.86%	0.48%
纺织服装、玩具等进口及国内贸易	3,045,598,306.24	400,974,109.81	13.17%	56.04%	1201.19%	3.01%
化工产品	1,273,476,506.34	306,339,077.16	24.06%	6.40%	−18.99%	−1.3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015,745,423.42元,同比增长31.18%,主要为处置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5,510,748,668.18元,上期金额4,888,496,509.56元; "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7,139,640,537.03元,上期金额5,662,820,849.07元; 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21,973,947.02元,上期金额28,331,201.22元; 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4,391,676.38元,上期金额1,885,105.37元; 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992,296.39元,上期金额179,857.51元; 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48,403,464.60元,上期金额48,403,464.60元。
(2)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52,304,020.98元,上期金额53,556,209.10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重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TAI APPAREL LLC	2018.1.1	100.00	购买	2018.1.1	控制权转移并办理相关手续
CACTUS AND PEARL LLC	2018.1.1	100.00	购买	2018.1.1	控制权转移并办理相关手续

(二)、处置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江阴国泰国瑞服饰有限公司
2	张家港市亚歆服装有限公司
3	张家港市亚源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4	张家港市华茂毛纺有限公司
5	常州市聚恒服饰有限公司
6	江苏国泰盛富能源有限公司

(三)、新设子公司

序号	单位名称
1	邓州市国泰荣发服饰有限公司
2	缅甸国泰富驰服饰有限公司
3	三扬有限公司(香港)
4	泗洪瑞华服饰有限公司
5	缅甸华誉服饰有限公司
6	汶上县帝泰服装有限公司
7	汶上县惠泰服装有限公司
8	灵璧县国华百利制衣有限公司
9	缅甸富华服装有限公司
10	国泰缅甸产业园有限公司
11	GTNY HOME INC
12	张家港保税区泰之诚贸易有限公司
13	新疆华阵怡罗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14	阜阳国泰汉帛服饰有限公司
15	JIANGSU GTIG HUBO (HK) COMPANY LIMITED
16	HUBO JAPAN CO.LTD
17	国裕有限公司
18	喀什国盛实业有限公司
19	喀什国盛利泰服装有限公司
20	喀什国盛瑞泰服装有限公司
21	江阴国泰亚辰服饰有限公司
22	江阴国泰亚莹服装有限公司
23	宁波国泰亚韵服装有限公司
24	宁波国泰亚华印花有限公司
25	九江国泰亚瑞服装有限公司
26	ESEN INTERNATIONAL (EGYPT) S.A.E COMPANY
27	香港利美服饰有限公司
28	51号摄影棚服饰有限公司
29	江苏楚韵服装有限公司
30	美莱迪服饰有限公司
31	国泰华荣(波兰)有限责任公司
32	张家港国泰锦天服饰有限公司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子燕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1　证券简称:江苏国泰　公告编号:2019-41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8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国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950号)核准,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泰"、"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07,309,319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2017年1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新股207,309,319股,发行价格为13.52元/股,共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2,802,821,992.88元,扣除承销费、顾问费人民币62,042,329.89元,同时扣除公司为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支付的验资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2,740,629,662.99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56号),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扣除承销费等费用后)已于2017年1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

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93,242.42万元。其中,增资江苏泰财务有限公司80,000.00万元;收购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华诚进出口有限公司2.2666%股权282.20万元;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12,960.22万元。

募集资金2018年年度使用情况:

1、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月11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部分变更为"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拟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新能源")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化工")各出资50%在波兰共和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国泰华荣(波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波兰公司"),由波兰公司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华荣化工拟自有资金出资15,000万元,双方按项目进度分期投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4,075.87万元。

2、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和2018年1月11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8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利息)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向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购买了10,2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180天理财产品;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21,5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255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11,5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266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购买了5,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3天;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16,5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2904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26,0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290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购买了20,0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3天;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20,0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325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向交通银行张家港分行购买了20,600万元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0天;向中信银行张家港支行购买了5,500万元共赢利率结构23512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公司全资孙公司江苏国泰海外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外技术")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城北支行购买了13,000万元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城北支行购买了1,900万元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天滚动型2014款;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10,000万元"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以上人民币合计181,700万元。

3、2018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9月10日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尚未使用的71,000万元募集资金中的16,800万元以1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泰缅甸产业园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3,999.4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9,521,073.91元(包含银行利息),其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城分行城北支行专户余额为1,229,983.83元,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专户余额为1,457,074.88元、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专户余额为2,708,768.54元;紫金科技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专户余额为4,547.07元;海外技术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专户余额为615,239.26元;瑞泰新能源在农业银行后糜支行专户余额为13,505,460.33元。

2018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80,752,654.38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13,176,789.98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19,521,073.91元(包含银行利息),尚未归还的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1,817,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相关控股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户号	存储金额(元)	用途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	1102028629000316933	1,229,983.83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收购国泰华诚2.2666%股权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	204000010000046257 8	1,457,074.88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8112001014700267053	2,708,768.54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增资国泰财务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3300845704	4,547.07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城北支行	1102028629000330535	615,239.26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后糜支行	10527101040039174	13,505,460.33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作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2017年2月,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苏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4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紫金科技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募集资金相关事宜签署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紫金科技、海外技术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就募集资金相关事宜签署监管协议。2018年2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募集资金相关事宜签署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协议得到有效履行。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4,062.9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075.2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1,317.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1,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是	101,000	0	0	0	0.00%	−	−	不适用	是
2. 国泰中非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否	99,000	99,000	0	0	0.00%	−	−	不适用	否
3.增资国泰财务	否	80,000	80,000	0	80,000	100.00%	−	−	是	否
4.收购国泰华诚2.2666%股权	否	282.2	282.2	0	282.2	100.00%	−	−	是	否
5.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否	0	15,000	0	12,960.22	86.40%	2018-6-30	−	是	否
6.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否	0	15,000	4,075.87	4,075.87	27.17%	2020-6-30	−	不适用	否
7.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	否	0	16,800	3,999.40	3,999.40	23.81%	2020-6-30	−	不适用	否
8.待确认投向资金	否	0	54,200	0	0	0.00%	−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80,282.2	280,282.2	8,075.27	101,317.69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0	0	−	−	−
合计		280,282.2	280,282.2	8,075.27	101,317.69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原计划建于越南成功工业区内,项目分两期进行,投资总额为105,05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01,000万元。项目选址越南,主要着眼点及动因系当时越南作为以美国为主导的TPP成员国,未来对美、日等主流市场出口贸易存在巨大的成长空间,但自2017年1月23日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签署行政命令,决定退出TPP,预计越南作为TPP成员国优势不再。由于影响原项目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发生了重大变化,按照计划投入已不能达到预期目标。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变更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5亿元。 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募集资金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的议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新能源和公司控股子公司华荣化工各出资50%在波兰共和国投资设立子公司"国泰华荣(波兰)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波兰公司"),由波兰公司在波兰实施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项目总投资30,000万元,其中瑞泰新能源以募集资金出资15,000万元,华荣化工以自有资金出资15,000万元,双方按项目进度分期投入。 2018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8年9月10日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尚未使用的71,000万元募集资金中的16,800万元以1元/每元出资额的价格增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瑞泰泰缅甸产业园项目。截至2018年12月31日,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3,999.40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过程中,根据项目的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分期逐步投入募集资金,因此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使用不超过18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181,700万元。其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0	0	12,960.22	86.40%	2018年6月30日	−	−	否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0	4,075.87	4,075.87	27.17%	2020年6月30日	−	−	否
国泰缅甸产业园项目	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	16,800.00	3,999.40	3,999.40	23.81%	2020年6月30日	−	−	否
合计	−	46,800.00	8,075.27	21,035.4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原计划建于越南成功工业区内,项目分两期进行,投资总额为105,050万元,拟投入募集资金101,000万元。项目选址越南,主要着眼点及动因系当时越南作为以美国为主导的TPP成员国,未来对美、日等主流市场出口贸易存在巨大的成长空间,但自2017年1月23日美国当选总统特朗普签署行政命令,决定退出TPP,预计越南作为TPP成员国优势不再。由于影响原项目可行性的主要因素发生了重大变化,按照计划投入已不能达到预期目标。2017年3月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2017年3月24日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议案》,原"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变更为"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缅甸服装产业基地项目投资总额15亿元。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3月8日)《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国泰东南亚纺织服装产业基地项目并实施新项目的公告》(2017-11)。 波兰4万吨/年锂离子电池电解液项目:2017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2018年1月11日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用